

关于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 开展高新技术企业专项审计的比选方案

一、基本情况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是由云南内燃机厂作为独家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制上市公司，迄今已有六十余年从事柴油机开发生产的历史。公司是中国汽车零部件发动机行业龙头企业，中国内燃机行业排头兵企业。

二、选聘原则

根据《昆明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监管企业选聘中介机构有关事项的通知》（昆国资发〔2020〕116号）的规定，秉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采用询价比选方式选聘出有资质、有实力、业务精湛、符合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中介机构条件的审计机构，并出具审计报告。

三、询价比选程序

（一）公布询价比选方案，确定参加比选的中介机构名单

1.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23年4月22日至2023年4月24日在云南云内动力集团有限公司官网（<http://www.yunneidongli.com>）公开发布询价比选方案。比选方案注明比选的时间、地点、比选方式等，以及本次询价比选的基本信息、评选办法、评选程序、评分方法、商业保密要求等信息；

2.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将组成评审小组（评审成员不少

于 5 人)，评审小组成员为相关业务部门人员，监督小组应按询价比选方案对比选工作进行全程监督，以确保比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

3. 比选单位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 资格要求

■ 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业或其他组织及其分支机构，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 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合伙企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有有效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或分所执业证书，成立三年以上，近三年内无不良记录；

■ 承担认定工作当年的注册会计师或税务师人数占职工全年月平均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30%，全年月平均在职职工人数在 20 人以上。

■ 相关人员应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了解国家科技、经济及产业政策，熟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有关要求；

■ 近三年开展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专项审计工作；

■ 近三年无因违约或不恰当履约引起的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或投标资格被取消；无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违纪、违法问题；无行业处罚等不良行为记录；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2) 项目团队要求

■ a. 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

■ b. 项目组人员配置（含项目负责人）不低于 3 人。

(3) 坚持独立、公正、科学、可靠的原则，实事求是，对提供的报告负责。

4. 比选人须按询价比选方案要求，在发布方案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内将密封完好的比选文件送达。

（二）组织评审会议，开展询价比选工作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评审小组在监督小组的监督下，现场开启比选方案文件，以确保比选工作的公平、公正和公开。

（三）评分

依据询价应答人提交的应答条件，在符合各项资格的前提下，按照报价由低至高的次序排列并确定低价者中选，由评审小组成员进行打分。

（四）汇总评分，确定选聘机构

在符合各项资格的前提下，按照报价由低至高的次序排列并确定低价者中选。其中报价最低的比选人退出的，依次序递补，最终确定选聘机构，出具评审报告，评审小组及监督成员在评审报告上签字。

（五）发出中标通知书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在比选工作结束后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中介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询价比选文件编制要求

参加比选的单位须编制比选文件，格式自拟，内容必须正面响应公司要求。比选应答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一）工作方案；

（二）公司营业执照、相关资质证书、相关职业证书复印件；

（三）公司简介及相关业绩证明材料（含近三年公司经营情况及类似业绩）；

(四) 拟参与本项目团队人员组成情况 (含专业人员名册, 相应的资格证书及经验说明等, 仅限本单位组成人员);

(五) 实际收费计算方法。

注: 上述材料均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评审小组及监督小组

(一) 评审小组

询价比选设评审小组, 评审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

(二) 监督小组

询价比选设监督小组, 监督小组 2 人。

六、其他

(一) 工作计划

本次询价比选时间初步拟定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 请各比选人在方案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比选材料密封完好邮寄至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 联系方式

收件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经开区经景路 66 号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杨翠 13629427785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1 日

